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生态

公告编号：（2025）016 号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04,242,08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分配时间	股息率	分配金额（元） （含税）	是否符合分配条件 和相关程序	股息支付方式	股息是否累积	是否参与剩余 利润分配
2024 年 12 月 30 日	7.50%	60,000,000.00	是	现金支付	是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蒙草生态	股票代码	30035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邓一新	孙雪茹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生盖营巷蒙草种业中心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生盖营巷蒙草种业中心	
传真	0471-6695192	0471-6695192	
电话	0471-6695125	0471-6695125	
电子信箱	mckh2010@163.com	mckh2010@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科技创新，大力发展草种业新质生产力，全面参与国家“三北”工程三大战役，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公司深耕西北地区生态修复多年，在乡土种源保障、智能机械装备、创新防沙治沙产品和荒漠化治理集成技术等方面优势突出。在国家全面推进“三北”工程重大战略的历史机遇期，积极承担责任，全面参与“三北”工程建设。2024 年公司承担了“苏尼特右旗风沙路径阻隔区浑善达克沙地综合治理项目”“新巴尔虎右旗 20 万亩羊草种植项目”“乌拉特前旗黄河灌区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扎鲁特旗防沙治沙和风电光伏一体化综合治理工程异地治沙项目”“中国大唐黄河‘几字弯’库布其沙漠生态治理示范工程”等 64 个生态治理项目。

西北地区气候干旱，土壤贫瘠，盐碱化程度高，风沙严重，恶劣的自然条件导致植被存活率低、维护成本高、可持续性差。解决问题的关键是运用耐瘠薄、耐盐碱、节水、抗旱、抗风等抗逆性优良的植物于生态修复中。公司在干旱半干旱地区乡土植物种质资源保存和引种驯化、大规模繁育方面处于前沿，依托种质资源优势，形成“特色种业+大数据”核心竞争壁垒，在西北地区生态治理方面具有明显优势。

2021 年至 2030 年是“三北”工程六期工程建设期，随着内蒙古自治区《“三北”工程六期规划（2021-2030 年）》《黄河“几字弯”攻坚战实施方案（2021-2030 年）》《科尔沁和浑善达克沙地歼灭战实施方案（2021-2030 年）》《河西走廊-塔克拉玛干沙漠边缘阻击战实施方案（2021-2030 年）》的实施，生态修复业务发展空间广阔，公司将极大受益于“三北”工程生态修复增量市场。

（二）持续推进草种业“保育繁推”一体化产业体系建设。

一是继续加强特色乡土植物种质资源的保护和挖掘利用，2024 年收集野生种子 3052 份，粮饲兼用农作物种子 1895 份，野生植物标本 9165 份；验收、鉴定野生种子 2245 份，农作物种子 1362 份；种质资源共享利用出库 3119 份，共享标本 484 份，正在构建种质资源 DNA 条形码数据库。正式揭牌内蒙古自治区第三次土壤普查样品库，已完成全区 50% 样品入库。二是大力推进新品种培育转化推广。截至目前，公司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及使用权草品种 105 个，其中自有草品种 65 个，转化品种 40 个。2024 年审定认定草品种 31 个，包括苜蓿新品种 5 个、燕麦新品种 4 个、羊草新品种 3 个、冰草新品种 1 个。三是加快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公司拥有良种繁育、饲草基地及采种基地 28 万亩，依据全国不同区域气候和用种需求建设草种繁育基地 21 个，其中内蒙古、甘肃、新疆等地区良种繁育基地 19 个，海南、云南南繁育种基地 2 个。四是在全国 11 个重点牧区布局生态修复“种子包”试验研究，研发“生态种子包”16 种，建立示范区 2000 亩，经测试，使用种子包产品综合植被盖度提高 10%，草地生产力提高 15%。在内蒙古乌兰布和沙漠、库布齐沙漠开展“光伏+生态治理”技术模式研发应用，集成“光伏+种养”技术模式 10 项。

（三）推进国家草业技术创新中心建设，持续打造科技创新型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和呼和浩特市政府大力支持下，联合全国 80 多家科研院所、高校、企业，在“内蒙古草业技术创新中心”的基础上，共建“国家草业技术创新中心”。中心聚焦草生物育种、优质饲草生产与高效利用、草地生态修复与可持续利用、智能装备创新与应用四大关键领域，重点攻克亟需解决的关键核心技术，建立草业高质量发展技术保障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苜蓿新品种选育及制繁种关键技术研发、饲用燕麦新品种选育与示范、高产优质乡土草品种选育与高产制种技术研发、优质饲草生产与种子收获加工机械研发、‘三化’草原修复、防沙治沙技术、草地水资源高效利用、牧草品种选育、牧草种子生产技术、饲草高产高效利用”等科研项目攻关。科研项目进展顺利。

（四）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和标准化工作的开展

2024 年公司申请专利 192 项，成功递交 PCT 国际专利申请 3 项。截至目前，公司累计申请专利数量 923 项，授权专利 545 项，涵盖草种培育、种植技术、生态修复等多个关键领域。

2024 年，公司完成《草地固碳增汇标准体系》制定。该标准是国内草地碳汇发布的首个标准体系，共发布 12 项地方标准，建立了适用于内蒙古地区的草原碳汇标准体系，为草原生态保护和修复提供技术支撑。公司还承担了内蒙古自治区《科尔沁和浑善达克防沙治沙标准体系》《防沙治沙标准体系》《内蒙古农牧业重点产品碳足迹标准体系》三个标准体系的建设。截至目前，公司累计编制标准 530 项，其中国家标准 3 项，行业标准 5 项。

2024 年公司完成 12 个商标续展，目前有效商标 442 个，为蒙草品牌塑造与市场识别提供有力支撑。

（五）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利用国家大力化解民营企业债务的利好政策措施，多方施策保障存量项目及时回款。2024 年，经营性现金流净流入达 15.78 亿元，现金流持续好转。完成 8 亿元优先股回购，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同时继续加强内部管理，强化内部审计和风险控制、法人治理机制进一步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被评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2024 年度纳税信用等级评价‘8 连 A’企业”“2023 年度呼和浩特市民营企业税收贡献百强”“蓝鲸 50·全球大企业开放式创新 50 强”，获“中国红十字会奉献奖”。这些荣誉和称号是对公司专注主业、规范运营、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高度认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总资产	15,494,558,370.64	15,937,335,454.00	-2.78%	16,055,539,180.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45,917,548.66	5,158,458,381.84	-17.69%	5,000,260,622.59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2,145,540,245.50	1,894,149,069.43	13.27%	2,222,443,01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381,831.54	249,129,275.36	-85.80%	184,937,075.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276,828.95	184,166,902.58	-122.96%	116,060,975.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8,623,021.08	1,699,617,956.62	-7.12%	351,202,511.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2	-116.67%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2	-116.67%	0.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7%	4.41%	-4.98%	2.94%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3,122,400.66	526,400,961.25	491,119,883.07	964,897,00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10,587.87	54,592,638.77	24,710,371.85	-14,610,591.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983,878.72	33,772,810.49	5,289,401.37	-36,355,16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253,004.49	-14,664,244.67	268,818,998.74	1,454,721,271.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102,392	年度报告披露	97,0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别表决	0
---------	---------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目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召明	境内自然人	16.93%	271,587,342.00	203,690,506.00	不适用				0.00
焦果珊	境内自然人	1.72%	27,599,220.00	20,699,415.00	不适用				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7%	26,807,054.00	0.00	不适用				0.00
彭贺庆	境内自然人	1.44%	23,070,548.00	0.00	不适用				0.00
王秀玲	境内自然人	0.96%	15,321,821.00	11,491,366.00	不适用				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小草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75%	12,066,9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孙先红	境内自然人	0.50%	7,945,299.00	0.00	不适用				0.00
杨晓卫	境内自然人	0.43%	6,9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彭仁智	境内自然人	0.42%	6,681,300.00	0.00	不适用				0.00
赵小云	境内自然人	0.36%	5,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兄嫂、王秀玲为王召明之妹；“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小草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王召明委托陕西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设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股东账户。除此以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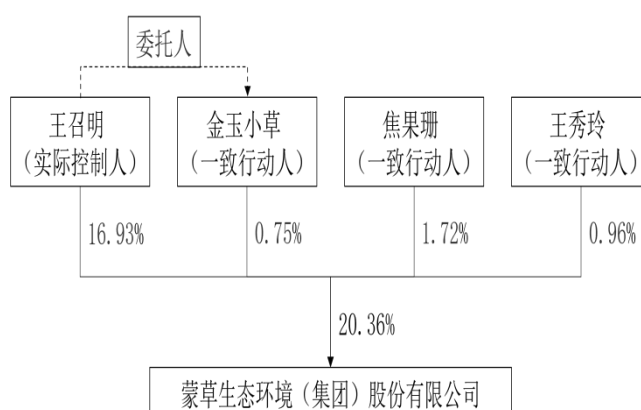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优先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呼和浩特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00%	0.00	0.00		
内蒙古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0%	0.00	0.00		
内蒙古金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00%	0.00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事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召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焦果珊女士、王秀玲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同，202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15,67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8%。权益变动后，王召明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有或可实际支配表决权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326,575,283 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比例为 20.36%，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4 月 3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议案》，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公司计划调整融资方式，经公司审慎分析与中介机构充分沟通论证，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8 月 10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优先股赎回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优先股的议案》，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全部赎回“蒙草优 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关于签订《债务重组协议补充协议》的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债务重组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将阿拉善公司对公司的欠款 46,539,241.3 元还款期限延长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并就相关事项签订补充协议。详见公司 12 月 21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PPP 项目建设期内养护费用的补充协议》的事项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PPP 项目建设期内养护费用的补充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12 月 24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二日